

雲林縣採購中心編制表修正草案對照表

修正規定					現行規定					增減額		說明
職稱	官等或級別	職等	員額	備考	職稱	官等或級別	職等	員額	備考	增	減	
主任	薦任	第八職等至第九職等	一	本職稱之官等職等暫列。	主任	薦任	第八職等至第九職等	一	本職稱之官等職等暫列。			未修正
課長	薦任	第七職等	二		課長	薦任	第七職等	三			一	減列課長一員
課員	委任或薦任	第五職等或第六職等至第七職等	二		課員	委任或薦任	第五職等或第六職等至第七職等	二				未修正
					技士	委任或薦任	第五職等或第六職等至第七職等	二			一	減置技士一員
技佐	委任	第四職等至第五職等	一	得列薦任第六職等(係單一編制計給)。	技佐	委任	第四職等至第五職等	一	得列薦任第六職等(係單一編制計給)。			未修正
辦事員	委任	第三職等至第五職等	二		辦事員	委任	第三職等至第五職等	二			一	減列辦事員一員
合計			七		合計			十			三	員額修正為七人
附註： 一、本編制表所列職稱、官等職等，應適用「丁、地方機關職務列等表之五」之規定；該職務列等表修正時亦同。 二、本編制表自一百十二年十二月二十五日生效。					附註： 一、本編制表所列職稱、官等職等，應適用「丁、地方機關職務列等表之五」之規定；該職務列等表修正時亦同。 二、本編制表自一百十二年九月一日生效。							修正生效日期